

通化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文件

通文明办发〔2020〕5号



关于征集通化市“市民诚信公约”活动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文明办，通化医药高新区、吉林通化国际内陆港务区，市直机关各部门，各人民团体，驻通国省属企事业单位：

按照市委“解放思想再深入、全面振兴新突破”教育实践活动的要求，实施诚信文化建设行动，优化良好发展环境，市文明办将在全市组织开展“市民诚信公约”征集活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活动目的

弘扬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美德，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推进公民基本道德规范，打牢社会诚信建设基础，助推“信用通化”建设，广泛营造诚实守信的良好社会氛围，形成全体市民广泛认可、共同遵守的行为规范。

二、征集范围

通化市全体市民。

三、具体要求

1.作品内容要充分体现“诚信”的内涵本质，体现诚实守信的道德价值，体现通化城市的特色品质。

2.文字表述要严谨规范，言简意赅，便于传播，便于践行，字数不超过 100 字。

3.应征作品应为原创，严禁出现侵犯他人著作权的行为，否则取消参评资格。

四、征集时间

即日起至 2020 年 8 月 25 日

五、征集方式

本次应征作品要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送至指定邮箱，应征者要按照通化市“市民诚信公约”征集表（详见附件）格式要求，填写具体内容。同时，电子邮件需注明“通化市市民诚信公约应征”字样。

六、作品选推

公开征集时间结束后，组织单位将聘请专家评委对应征作品进行综合评审，最终评选出优秀作品 10 名、优秀组织单位 5 个，并分别颁发荣誉证书，评选结果在“信用通化”网站等媒体平台公布。

同时，市文明办将在获奖作品的基础上，组织专家评审

组提炼拟定《通化市市民诚信公约》征求意见稿，在征求社会各界意见建议并修改后，经市文明委研究通过，面向全市推广，使之成为广大市民群众遵守社会公德、职业道德和家庭美德，以及诚实守信做人做事的言行指南，为我市绿色转型、全面振兴提供坚强保障。

联系人：李玉清 市文明办创建指导科

联系电话：0435—3213162

电子邮箱：thwmbcjk@126.com

附件：通化市“市民诚信公约”征集表

通化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

2020年7月15日

办公室

通化市文明办

2020年7月15日印发

(共印100份)

附件

通化市“市民诚信公约”征集表

姓 名		联系电话	
身份证 号码		工作单位或 家庭住址	
作品内容			
作品阐释	如空间不够，可另附页。		